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 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進展之進一步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收購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述，訂約方正在落實收購第二批其後目標股權（即項目公司股權總額的3%）餘下的先決條件， 其是，訂立單獨股份購買協議以使第二批其後目標股權的轉讓生效。

預期收購第二批其後目標股權之完成日期 延後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本公司 發佈進一步公告，以確保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得悉其後收購事項之最新進 。

承董事會命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齊志平先生、余偉先生及夏里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